附件3

**境内企业及境外企业情况介绍内容要求**

企业情况介绍是总领馆了解企业的重要资料，特别是对境外企业和项目情况，企业应认真详细进行准备，以免需要补报并影响企业备案的进程。

**1、境内投资主体情况：**

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：

（1）注册时间、地点、注册资本；

（2）公司性质、总部所在地；

（3）主要经营范围、业务、产品；

**2、在美企业情况：**

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：

（1）赴美投资主要目的（不做必须要求）；

（2）在美企业和下属各分支或子公司的设立时间、地点；

（3）国内批准的总投资额；

（4）目前已到位的累计投资额；

（5）在美主要从事的业务领域、主要产品和经营范围；

（6）在美员工人数情况（分中方派遣、当地员工）；

（7）在美经营运作总体情况（例如可披露的市场占有率、品牌推广、营收状况）；

（8）目前已完成/进行或准备启动的重大项目介绍（例如自建生产线项目、对外承包工程项目、对外重要项目收购、对外重大项目投资等）、下一步的主要计划；

（9）企业开办和当前经营中遇到的主要问题等。